

证券代码：430083

证券简称：摘牌中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

第十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因低于法定人数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2]400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终止挂牌决定的，挂牌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公司股票自申请复核期限届满后的第六个交易日起复牌，并于第十六个交易日终止挂牌。股票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其进行特殊标识，原股票交易方式不变。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股票自2022年8月29日起复牌，并于2022年9月13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中科”，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公司将努力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妥善解决投资者诉求，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因公司已被人民法院宣告破产，若摘牌整理期结束后公司股东人数虽超过200人，但将不会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专区转让，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挂牌公司破产管理人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立成

联系电话：010-88131230, 15811276887

联系邮箱：zhulicheng@phlawyer.com

（二）主办券商

联系人：范盈岑

联系邮箱：fanyingcen@swhysc.com

主办券商投资者沟通电话：021-33388626

公司对触发该公告披露的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

2022年9月8日